

北京市公安局十三五一公安保密监督检查装备建设项目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

- 1、采购项目：北京市公安局十三五一公安保密监督检查装备建设项目
- 2、项目编号：HCZB-2019-ZB0505
- 3、采购人：北京市公安局
- 4、采购代理机构：北京华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- 5、采购内容：公安保密监督检查装备
- 6、拟采购的货物或者服务的说明：北京市公安局十三五一公安保密监督检查装备建设采购
- 7、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：

本项目 2019 年 07 月 12 月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、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招标公告。至投标截止时间止，本项目只有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1 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了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。为了保证项目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款规定，建议此次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

- 8、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及地址：

供应商名称：公安部第一研究所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首都体育馆南路一号

- 9、专家论证意见：

姓 名	袁津生	职称	教授	工作单位	北京林业大学
姓 名	李保强	职称	高工	工作单位	光明日报社
姓 名	程奇	职称	高工	工作单位	中科院网络中心
论证意见	本项目 2019 年 07 月 12 月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、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招标公告。至投标截止时间止，本项目只有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1 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了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，本项目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，应予废标。 经论证，该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，没有歧视性和倾向性，且招标公告				

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。

为了保证项目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款规定，建议此次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

10、本项目公示期为 2019 年 08 月 12 日至 2019 年 08 月 19 日。有关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在 2019 年 08 月 19 日 16:00（北京时间）之前以实名书面（包括联系人、地址、联系电话）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反馈，并同时抄送相关财政部门。

11、采购人名称：北京市公安局

12、采购人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 9 号

13、联系人：宿警官

14、联系方式：010-65223229

15、采购代理机构全称：北京华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16、采购代理机构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01 号

17、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：姚钰春、姚冲

18、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：010-63509799

19、财政部门联系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承安路 3 号院

财政部门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：袁林、55592411

北京华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08 月 12 日